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档案博物馆国家二级馆升级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25-G1-000167-KWZB

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档案博物馆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0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49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档案博物馆国家二级馆升级建设项 目设备采购（GXZC2025-G1-000167-KWZB）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档案博物馆国家二级馆升级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月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5-G1-000167-KWZB

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档案博物馆国家二级馆升级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总金额为374.301193万元

最高限价：总金额为374.301193万元

采购需求：

室外型红外网络枪式摄像机（400W）34台、180度全景特写智能摄像机（800W）2台、硬盘录像机1台、智能三鉴探测器（壁挂安装）1套、智能三鉴探测器（吸顶）25套、壁挂双鉴探测器35只、振动探测器25只、红外幕帘探测器33只、玻璃破碎探测器35只、分控键盘16只、无线RS485模块20只、工业级8防区模块10套、手动报警按钮63个、报警专用电源工业级47台、物联网防盗报警控制器3套、网络扩展模块60套、物联网报警控制键盘1台、管理工作站1台、智能蓄电池1个、声光报警器34个、周界、报警、巡更管理站1套、7寸人脸刷卡门禁6台、门禁电源6台、人脸、卡片录入仪1台、卡片20张、开门按钮6个、双门磁力锁（含支架）6台、门禁管理软件1套、巡更棒4套、信息钮20套、垂直客流摄像机（门口）6台、防爆防腐蚀支架6个、智能存储录像机1台、千兆交换机1台、客流统计1套、智能藏品控制柜81立方米、智能藏品保护柜4980斗、精密空调3台、精密空调1台、精密空调管道辅材及人工安装费1项。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0个日历日内安装完毕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月日至2025年月日，每天上午00:00-12:00；下午12:00-23:59（北京时间，法定

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应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 9时 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解密、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3.5万元。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 (zfcg.gxzf.gov.cn)。

5、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投标注意事项：

(1)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 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采购项目采购）：<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tree?tag=AG1DtGwBFdiHx1NdhY0r>；及时完成CA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政府采购云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3)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4)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7、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8、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档案博物馆

地 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中马路 2 号

联系人：陈工，联系电话：0771-562975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41 号中鼎万象东方 D 区五层

联系方式：0771-202387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银工、李工

电 话：0771-2023873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采购需求中如出现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等均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但投标人的产品实质上应相当于或优于本需求中的技术要求。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3、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下表中带“▲”的条款为重要指标，作为评分的依据条款（详见评标办法）。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项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所属行业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一) 室外周界报警系统				
1	室外型红外网络枪式摄像机 (400W)	34 台	工业	1、1/2.8 英寸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最高分辨率支持 2560×1440@20fps； 2、4mm/6mm 高清定焦镜头可选，ICR 双滤切换； 3、6 颗红外灯+6 颗白光灯，50m 红外有效补光距离，30m 白光有效补光距离； 4、内置 MIC，扬声器，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5、支持声光警戒、红蓝灯警戒； 6、支持电子放大、水平翻转、垂直翻转、视频翻转、强光抑制、背光补偿、透雾、日夜模式切换、彩转黑、白平衡、宽动态、电子透雾、3D 数字降噪、Smart IR； 7、支持 HTTP, TCP/IP, ICMP, FTP, DHCP, DNS, RTSP, CGI, NTP, UDP, IPv4； 8、支持 Onvif Profile S/T（主码流）、手机 APP； 9、支持识别人形，夜晚实现人来灯亮人走灯灭；

				<p>10、支持云升级；</p> <p>11、IP67，四级防雷，防浪涌 2KV；</p> <p>12、供电：DC12V±25%供电、PoE 供电。</p>
2	180度全景特写智能摄像机（800W）	2台	工业	<p>1、全景通道双 1/1.8"CMOS 传感器，双 2.8mm 高清镜头；</p> <p>2、全景通道支持自动拼接，水平视场角 190° ± 10°，垂直视场角 75° ± 10°，画幅比 25:10；</p> <p>3、全景通道 600 万像素（3840×1568，25fps），细节通道 400 万像素（2560×1440，25fps）；</p> <p>4、全景通道：智能监控；细节通道：智能监控/人脸抓拍；</p> <p>5、支持智能跟踪，全景通道：行为分析联动跟踪/手动跟踪/全景跟踪，细节通道：智能分析联动跟踪/手动跟踪。</p>
3	硬盘录像机	1台	工业	<p>1、外部接直流负载：在 DC12V 电压、1A 电流限制条件下使用；</p> <p>2、外部接交流负载：必须使用外接继电器；</p> <p>3、支持人脸、车辆图片统一存储管理；</p> <p>4、整机接收图片性能 12 张/秒，对接入路数不限制，12 张/秒的图片流占用带宽平均按 30M 计算；</p> <p>5、支持 IPC 分辨率 12MP/8MP/6MP/5MP/4MP/3MP/1080P/UXGA/720P/VGA/4CIF/DCIF/2CIF/CIF/QCIF；</p> <p>6、48 路 720P/24 路 1080P/16 路 3MP/12 路 4MP/9 路 5MP/8 路 6MP/6 路 4K/4 路 12MP 同时预览；</p> <p>7、16 路 720P/16 路 1080P/16 路 3MP/12 路 4MP/9 路 5MP/8 路 6MP/6 路 4K/4 路 12MP 同步回放，1/16 到 512 倍速；</p> <p>8、8×8T AI 盘。</p>
二、展厅、库房周界、震动报警系统				
4	智能三鉴探测器（壁挂安装）	1套	工业	<p>1、采用多普勒效应+能量分析；</p> <p>2、微波采用 X-Band 平面式天线；</p> <p>3、红外探测范围可设置；</p> <p>4、全方位自动温度补偿技术；</p> <p>5、LED 工作指示灯开启、关闭模式可选；</p>

				<p>6、报警触发方式“与”、“或”模式可选；</p> <p>7、报警输出方式常闭（NC）、常开（NO）模式可选；</p> <p>8、采用 SMT 技术，抗电磁干扰、射频干扰能力工作电压：DC9~24V。</p>
5	智能三鉴探测器(吸顶)	25 套	工业	<p>1、采用双幕帘式菲涅尔透镜，适合吸顶安装；</p> <p>2、防 20kg 以下宠物，不会对猫、昆虫、老鼠、飞鸟等动物引起误报；</p> <p>3、先进的数字滤波电路，抗干扰能力强；</p> <p>4、双元红外热释电传感器和平面天线微波发射/接收器；</p> <p>5、自动温度补偿、能量分析，提高灵敏度，消除漏报；</p> <p>6、采用多重屏蔽技术，有效抗各种高频干扰；</p> <p>7、采用多普勒效应+能量分析；</p> <p>8、微波采用 X-Band 平面式天线；</p> <p>9、探测范围可调；</p> <p>10、全方位自动温度补偿技术；</p> <p>11、LED 灯工作、关闭模式可选；</p> <p>12、报警触发方式“与”、“或”模式可选；</p> <p>13、报警输出方式常闭（NC）、常开（NO）可选；</p> <p>14、采用 SMT 工艺制造，抗干扰能力强工作电压：DC10~24V；</p> <p>15、静态电流：≤50mA；</p> <p>16、报警电流：≤150mA；</p> <p>17、探测角度：360°；</p> <p>18、自检时间：60s；</p> <p>19、安装方式：吸顶安装；</p> <p>20、安装高度：2.4-3.5m；</p> <p>21、探测范围：安装高度为 3m 时，最大可探测半径为 6m 的圆形区域；</p> <p>22、探测方式：红外、微波；</p> <p>23、红外传感器：双元低噪声热释电红外传感器；</p> <p>24、微波天线种类：平面式天线附高频 GaAFET 振荡器；</p> <p>25、微波频率：10.525GHz；</p> <p>26、环境湿度：≤95%RH(无凝结现象)；</p>

				<p>27、LED 指示：绿色-红外被触发，黄色-微波被触发，红色-报警；</p> <p>28、继电器输出：常开常闭可选，接点容量DC24V, 1A；</p> <p>29、防拆开关：常闭无电压输出，接点容量 AC125V, 1A。</p>
6	壁挂双鉴探测器	35 只	工业	<p>1、智能逻辑控制，滤除误报；</p> <p>2、真实温度补偿技术；</p> <p>3、红外传感器高、低灵敏度模式选择；</p> <p>4、抗射频干扰；</p> <p>5、菲涅尔光学透镜；</p> <p>6、报警输出 NC/NO 可选择；</p> <p>7、采用 SMT 工艺制造；</p> <p>8、标配卡扣式安装支架工作电压：DC10-24V；</p> <p>9、静态电流：≤15mA；</p> <p>10、探测角度：≥110 度；</p> <p>11、报警指示：红色 LED；</p> <p>12、报警电流：≤15mA；</p> <p>13、传感器：热释红外传感器；</p> <p>14、红外探测距离：低灵敏度时，最大探测器距离为 8M，高灵敏度时，最大探测距离为 12M；</p> <p>15、环境湿度：≤95%RH(无凝结现象)；</p> <p>16、安装方式：壁挂安装；</p> <p>17、安装高度：2.2-2.8m；</p> <p>18、防拆输出：NC 接点 1A, 125V AC。</p>
7	振动探测器	25 只	工业	<p>1、采用一个压电式振动传感器和两个机械式振动传感器；</p> <p>2、内置微处理芯片，上电自动适应环境状态；</p> <p>3、可设置 8 个级别的灵敏度，能够有效的适应各种复杂环境；</p> <p>4、功耗低、体积小、性能稳定、安装方便。输入电源：DC9 ~ 24 V；</p> <p>5、工作电流：50MA (12V)；</p> <p>6、感应方式：压电式振动传感器+机械式振动传感器；</p> <p>7、报警时间：2 秒。</p>

8	红外幕帘探测器	33 只	工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持温度补偿技术； 2、支持双极性脉冲计数可调；一级(1P)、二级(2P)可选； 3、抗射频干扰（20V/m-1GHz）； 4、报警输出 NC/NO 可选； 5、工作电流：50mA； 6、探测角度：15 度； 7、自检时间：60S； 8、安装方式：壁挂或吸顶； 9、探测距离：8m（壁挂安装在 2.2m）；6m（吸顶安装在 3.6m 时）； 10、报警输出：常闭/常开可选，接点容量 28VDC，100mA； 11、防拆开关：常闭无电压输出，接点容量 28VDC，100mA。
9	玻璃破碎探测器	35 只	工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灵敏度可调，最大 3 米； 2、报警信号常闭常开输出可选； 3、采用 SMT 生产工艺； 4、抗电磁、射频干扰；工作电压：DC9-16V； 5、报警电流：≤80mA； 6、相对湿度：≤95% RH。
10	分控键盘	16 只	工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持显示设备的各类信息：报警、状态、编程等； 2、自带有蜂鸣器，可用于操作提示和报警提示； 3、本身带有 1 路继电器报警输出； 4、支持学习 8 个无线遥控器（433MHZ），通过遥控器对系统布撤防； 5、支持防拆报警，内置光敏电阻；工作电压：DC12 ~ 24 V； 6、通讯方式：RS485 总线； 7、无线参数：433MHz，编码器的震荡电阻为 4.7M，2262 编码模式； 8、静态耗电：50mA； 9、报警状态：120mA。
11	无线 RS485 模块	20 只	工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持 8 个有线防区（有线无线兼容）； 2、支持最多 16 个无线防区； 3、支持屏蔽、立即、延时、24 小时、火警、求助

				<p>等多种防区类型；</p> <p>4、支持 3 组定时布撤防功能；</p> <p>5、支持主机防拆报警，支持前端探测器防拆、防剪、防短报警；</p> <p>6、支持通过密码、遥控器、中心计算机、总线报警主机进行布撤防操作；</p> <p>7、报警输入及报警输出接口皆具有保护电路，确保主设备不受损坏；</p> <p>8、通过主键盘对单个设备或单个防区进行布撤防；</p> <p>9、支持一路常开的报警输出接口；</p> <p>10、支持 50 条的报警和操作纪录，断电保存；</p> <p>11、主机自带 LCD 显示屏；</p> <p>12、支持 49 个密码，1 个主密码、16 个布防密码、16 个布撤防密码、16 个防区密码；</p> <p>13、支持防拆报警功能。输入电源：DC12V-24V；</p> <p>14、工作电流：80mA；</p> <p>15、无线参数：433MHz，编码器的震荡电阻为 4.7M，2262 编码模式；</p> <p>16、有线防区线尾电阻：第一个防区：10KΩ；第二个防区：20KΩ；</p> <p>17、欠压报警：主机供电低于 DC10V，提示欠压（欠压提示时主机的“状态指示灯”会闪烁，同时 LCD 屏显示：“系统欠压”；</p> <p>18、防拆功能：采用光电防拆开关，上电 10 秒钟之内，如果没有合上主机的前、后壳，则该防拆功能失效；</p> <p>19、通讯方式：RS485。</p>
12	工业级 8 防区模块	10 套	工业	<p>1、RS485 总线接口；</p> <p>2、可接入 8 个常闭或常开探测设备；</p> <p>3、带有 1 路无源常开继电器输出；</p> <p>4、带有总线通讯保护电路；</p> <p>5、当所连接的探测设备被非法触发时，会发出报警信息工作电压：DC12~24V；</p> <p>6、工作电流：30mA 毫安。</p>
13	手动报警按钮	63 个	工业	<p>1、报警功能：按钮触发报警（按钮内嵌设计，防止误触发）；</p>

				2、自锁设计：报警触发后，必须通过专用钥匙人工复位。
14	报警专用电源 工业级	47 台	工业	1、集中供电：为设备提供 DC12V 集中供电输出； 2、电压调节：支持电压 10.2-13.8V 范围调整； 3、保护功能：支持短路/过负载/过电压保护。
15	物联网防盗报警控制器	3 套	工业	<p>△1、每种用户类别可使用的控制指示设备功能应满足 GB 12663-2019 中表 1 的要求；用户类别 4 的用户在进行表 1 规定的功能操作前应获得用户类别 2 和 3 的用户的授权；用户类别 2、3、4 的用户仅能更改自身的个人授权代码，用户类别 2 的用户可更改用户类别 1 用户的个人授权代码；</p> <p>△2、控制指示设备应能按照 GB 12663-2019 中表 10 的规定给出相应的指示，其中强制性要求的指示应显示在控制指示设备上。入侵/紧急报警、故障报警、防拆报警、遮挡报警和探测范围明显减小报警所给出的指示应保持到取消指示操作后；</p> <p>当无法同时显示全部指示信息时，应具有“待显示信息”的指示；</p> <p>紧急报警指示应具有最高优先级，其余指示信息的优先级应在制造商文件中规定。（WD 故障、入侵探测器故障、紧急报警装置故障相关项目不做要求）。</p> <p>3、支持管理 485 防区模块和 485 一体化设备，可接入脉冲围栏、张力围栏等；</p> <p>4、支持管理 IP 防区模块、IP 脉冲围栏、IP 张力围栏、IP 紧急按钮、IP 温湿度探测器、IP 红外探测器等网络设备；</p> <p>5、支持管理 256 个联动模块的输出联动，至多支持 4096 个联动继电器输出；</p> <p>6、个防区至多联动 8 个联动输出点，联动属性和联动时间可设置；</p> <p>7、支持 17 个键盘分区，包含 1 个主键盘和 16 个从键盘，从键盘可实现总线通信或 IP 通信；</p> <p>8、支持每个键盘 6 组定时布撤防功能，共 102 组；支持周一至周日定时权限可选；</p> <p>9、支持 16 个 LED 屏联动，实现报警显示联动，同时 LED 条屏还能够联动语音；</p>

				<p>10、自带一路无源继电器报警输出，报警输出时间可设置；</p> <p>11、自带两路 RS485 总线通信接口，每个总线接口的通信距离可达 1.2km，可扩展 4.8km；</p> <p>12、支持 8 组用户接警电话号码和 8 组用户接警短信号码；</p> <p>13、支持 3 个电话线接警中心，支持话机复用；</p> <p>14、支持 ContactID protocol，可缓存 250 条 CID 报告；</p> <p>15、支持 273 个密码管理，1 个安装员密码、每个键盘具有 8 个布防密码和 8 个布撤防密码；</p> <p>16、支持通过网络、Type-C 串口、4G 等方式连接接警中心；</p> <p>17、支持通过微信小程序及中心接警软件对主机远程控制 and 接警功能；</p> <p>18、支持通过配置工具修改防区名称，防区名称最多支持 7 个汉字；</p> <p>19、支持 1000 条报警事件记录和 1000 条操作事件记录，记录支持掉电保存；</p> <p>20、支持外接打印机功能，可实时打印当前主机状态，防止篡改数据信息；</p> <p>21、支持防拆报警功能，防拆报警可设置开启和关闭；</p> <p>22、主机自带时钟芯片，掉电时间继续运行；</p> <p>23、支持外置蓄电池，蓄电池电压实时监测，主辅电源可自动切换；</p> <p>24、支持警号输出、键盘电源、辅助电源防反接和过流保护；</p> <p>25、支持 Type-C 接口本地升级功能；</p> <p>26、供电电源：DC13.8V 电源输入。</p>
16	网络扩展模块	60 套	工业	<p>1、RS485 总线接口；</p> <p>2、可接入 8 个常闭或常开探测设备；</p> <p>3、带有 1 路无源常开继电器输出；</p> <p>4、带有总线通讯保护电路；</p> <p>5、当所连接的探测设备被非法触发时，会发出报警信息 工作电压：DC12~24V；</p>

				6、工作电流：30mA 毫安。
17	物联网报警控制键盘	1 台	工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持显示设备的各类信息：报警、状态、编程等； 2、自带有蜂鸣器，可用于操作提示和报警提示； 3、本身带有 1 路继电器报警输出； 4、支持学习 8 个无线遥控器（433MHZ），通过遥控器对系统布撤防； 5、支持防拆报警，内置光敏电阻；工作电压：DC12 ∞ 24 V； 6、通讯方式：RS485 总线； 7、无线参数：433MHz，编码器的震荡电阻为 4.7M，2262 编码模式； 8、静态耗电：50mA； 9、报警状态：120mA。
18	管理工作站	1 台	工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持智能分析类报警、警戒类报警、视频诊断类报警、人脸识别类报警、录像异常类报警、防区类报警、对讲呼叫类报警，并可设置联动开门、联动视频、联动电视墙、联动 APP 推送、联动短信通知及联动电子地图等联动动作； 2、支持用户可分配不同的设备使用权限，给用户设置访问平台时间，可指定 IP、MAC 地址白名单； 3、支持门禁管理，包含人员下发、人员出入记录、远程开关门。
19	智能蓄电池	1 个	工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充电后备电池（12V7AH，报警主机专用）； 2、标准电压 12V； 3、额定容量 7.0Ah。
20	声光报警器	34 个	工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声压：≥108 分贝； 2、电流：≤250 毫安。
21	周界、报警、巡更管理站	1 套	工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持报警子系统管理能力，包含布防、撤防、消警控制操作； 2、支持防区管理能力，包含旁路、旁路恢复操作； 3、支持实时入侵报警能力； 4、支持历史入侵报警事件查询及导出能力。
22	7 寸人脸刷卡门禁	6 台	工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屏幕参数：7 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比例 9:16，屏幕分辨率 600*1024； 2、摄像头参数：采用宽动态 200 万双目摄像头；

				<p>3、认证方式：支持人脸、刷卡（IC卡、手机NFC卡、CPU卡序列号/内容、身份证卡序列号）、密码认证方式，可外接身份证、指纹、蓝牙、二维码功能模块；</p> <p>4、人脸验证：采用深度学习算法，支持单人或多人识别（最多5人同时认证）功能；支持照片、视频防假；1:N人脸验证速度$\leq 0.2s$，人脸验证准确率$\geq 99\%$；</p> <p>5、存储容量：本地支持10000人脸库、50000张卡，15万条事件记录。</p>
23	门禁电源	6台	工业	<p>1、输入电压：100-240VAC；</p> <p>2、输出电压：12VDC；</p> <p>3、输出电流：4.17A；</p> <p>4、输出功率：50W；</p> <p>5、工作温度：-10°C~$+50^{\circ}\text{C}$；</p> <p>6、工作湿度：$< 95\%$。</p>
24	人脸、卡片录入仪	1台	工业	<p>1、3.97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分辨率800*480；</p> <p>2、采用200万双目摄像头，有照片视频防假功能；</p> <p>3、支持人脸采集、卡片录入（ID/IC/普通CPU/国密CPU卡/二三代身份证序列号）；</p> <p>4、支持有线网络、无线WiFi、USB口通信；</p> <p>5、支持在线采集，通过网络协议或USB口对接到平台，平台进行在线采集，采集信息实时上传；</p> <p>6、工作电压：DC12V/1.5A（自带电源适配器）。</p>
25	卡片	20张	工业	<p>1、卡片类型：IC卡；</p> <p>2、符合标准：ISO14443标准；</p> <p>3、卡片容量：1K byte；</p> <p>4、工作频率：13.56MHz；</p> <p>5、主体材质：PVC。</p>
26	开门按钮	6个	工业	<p>1、结构：塑料面板；</p> <p>2、性能：最大耐电流1.25A，电压250V；</p> <p>3、输出：常开；</p> <p>4、类型：适合埋入式电器盒使用。</p>
27	双门磁力锁（含支架）	6台	工业	<p>1、锁体主体颜色为：氧化银；</p> <p>2、最大静态直线拉力：$280\text{kg} \pm 10\%$；</p> <p>3、断电开锁，满足消防要求；</p>

				<p>4、具有电锁状态指示灯（红灯为开锁状态，绿灯为上锁状态）；</p> <p>5、支持锁状态侦测信号（门磁）输出：NO/NC/COM 接点；</p> <p>6、工作电压：12V/430mA 或 24V/215mA；</p> <p>7、使用环境：室内（不防水）；</p> <p>8、适用门型：木门、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p>
28	门禁管理软件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p>提供门禁权限管理应用：</p> <p>1、支持按组织、人员、人员分组、门禁点维度配置权限；</p> <p>2、支持设置权限有效期、计划模板、假日计划；</p> <p>3、支持按人员特征属性生成人员分组，如证件类型、岗位等级、职称等；</p> <p>4、支持权限增量下发、初始化下发；</p> <p>5、支持按时段配置门的常开常闭状态；</p> <p>6、支持认证方式设置，可按不同时段设置不同的认证方式，如刷卡+人脸、刷卡+指纹；</p> <p>7、支持首卡常开，刷首卡可使门保持常开至常开时间段结束，若此期间再次刷首卡，门恢复正常状态；</p> <p>8、支持特殊卡设置，包括残疾人卡（可延长开门时间）、黑名单卡（无法开门）、胁迫卡（正常开门并上报胁迫报警）、超级卡（不受限于门常闭、刷卡+密码认证需要密码确认的规则，刷卡直接开门）；</p> <p>9、针对刷卡开门方式，即使卡片权限未同步到设备，也可通过中心平台完成权限认证开门；</p> <p>10、支持调整已超出或即将超出设备容量的人员生物信息；</p> <p>11、支持按门禁点、人员、组织、区域等多维度，综合查询权限配置、下发状态等信息。</p>
三、巡更系统				
29	巡更棒	4 套	工业	<p>1、材质：采用铝合金材质，防水抗摔；</p> <p>2、灯光功能：支持 3 种不同灯光模式，可通过灯光按键切换；</p> <p>3、读卡技术：使用非接触 125KHz 读卡方案，读卡距离 3cm-5cm，读卡速度<0.1 秒；</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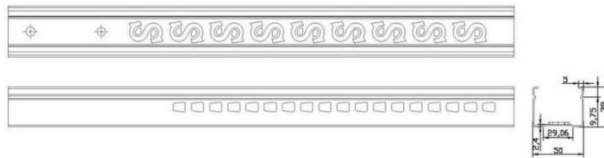
				<p>4、读卡提示：读卡成功后有灯光和蜂鸣提醒；</p> <p>5、存储容量：支持存储 60000 条巡检记录；</p> <p>6、通讯方式：使用 USB 数据线传输通讯；</p> <p>7、重复识别时间间隔：相同点位 1 分钟 1 次；</p> <p>8、巡更功能：可单机搭配巡更客户端使用，也可搭配联网版应用服务组件使用；</p> <p>9、防护等级：IP55；</p> <p>10、供电方式：DC 5V 1A，自带适配器；</p> <p>11、充电时间：2 小时；</p> <p>12、单机巡更客户端功能简述：</p> <p>12.1 巡更点发卡设置：可通过巡更棒识别后、客户端获取巡更点；</p> <p>12.2 巡更功能：支持巡更点设置，设置巡更线路、巡更计划、数据统计等功能；</p> <p>13、联网版巡更应用服务组件功能简述：</p> <p>13.1 巡更点发卡设置：可通过发卡器或者巡更棒发卡；</p> <p>13.2 巡更功能：支持巡更路线设置，巡更计划配置，假日配置，巡更信息查询和数据统计等功能。</p>
30	信息钮	20 套	工业	<p>1、巡更功能：搭配感应式巡更棒使用，用作在标记地点位置巡更；</p> <p>2、读卡技术：感应式射频读卡，内置唯一 ID 卡号，防止作弊；</p> <p>3、材质：工程塑料封装，内置芯片；</p> <p>4、外观：自带夜光功能，提示标贴；</p> <p>5、安装方式：可埋入墙体，隐蔽式安装。</p>
四、客流统计				
31	垂直客流摄像机（门口）	6 台	工业	<p>1、支持内置存储（EMMC）；</p> <p>2、支持实时数据上传和周期上传，邮件报表支持日报表、周报表、月报表和年报表；</p> <p>3、支持高度过滤。</p>
32	防爆防腐蚀支架	6 个	工业	<p>1、材质：铝合金；</p> <p>2、三轴或两轴调节角度：单轴。</p>
33	智能存储录像机	1 台	工业	<p>1、存储接口：5 个 SATA 接口，已内置 4 块 4TB 硬盘，总容量 16TB；</p>

				<p>2、视频接口：2×HDMI，1×VGA；</p> <p>3、网络接口：2×RJ45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4、报警接口：16 路报警输入，9 路报警输出（其中第 9 路支持 CTRL 12V）；</p> <p>5、反向供电：1 路 DC12V 1A；</p> <p>6、串行接口：1 路 RS-232 接口，1 路全双工 RS-485 接口；</p> <p>7、USB 接口：2×USB 2.0，1×USB 3.0；</p> <p>8、扩展接口：1×eSATA。</p>
34	千兆交换机	1 台	工业	<p>1、交换容量：20 Gbps；</p> <p>2、包转发率：14.88 Mpps；</p> <p>3、支持 IEEE 802.3at/af 标准；</p> <p>4、端口最大供电功率：30 W；</p> <p>5、整机最大供电功率：110 W。</p>
35	客流统计	1 套	工业	<p>1、设备支持：搭配双目客流系列相机、人脸客流系列相机或过道客流系列相机；</p> <p>2、客流计数：平台接收设备进出客流数据，提供进客流、出客流、保有量统计功能。统计数据来源于设备自身计数；</p> <p>3、客流预警报警：通过设置客流预警报警阈值，达到阈值时产生报警。</p>
五、智能藏品柜				
36	智能藏品控制柜	81 立方米	工业	<p>每列规格：长 4500*宽 800*高 2500mm，共 9 列；</p> <p>1、具体要求</p> <p>1.1 轨道：路轨垫板采用 $\geq 2.5\text{mm}$ 厚冷轧钢板，全自动智能一体成型机滚压成型，七弯边五面压筋结构，底部设有导轨定位槽，可以确保路轨与路轨铺设间的同心尺寸，垫板成型宽 115mm，高 25mm。导轨采用宽 20mm×高 20mm 实心方钢。</p> <p>1.2 柜体：</p> <p>柜体双柱框架式结构，主要由立柱架、搁板、横梁、侧板、顶板、每标准节在满负载的情况下，柜体、立柱不应变形。</p> <p>1.2.1 立柱架：采用 $\geq 1.5\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斜</p>

			<p>撑、横撑采用 $\geq 1.0\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每个立柱架 3 根横撑 2 根斜撑焊接成型，立柱正面冲蝴蝶孔。立柱架结构稳固，承重高不变形。</p> <p>1.2.2 搁板：采用 $\geq 1.2\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两侧成型厚度 $\geq 25\text{mm}$，每层由多块搁板拼装在一起，每块搁板下面电焊两根加强筋，承重强，互换性能好。承重可达到 200-300KG/层。</p> <p>1.2.3 横梁：采用 $\geq 1.2\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横梁截面“P”字型，两端焊接挂板与立柱连接，挂板采用 $\geq 2.5\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层间距可自由调整。</p> <p>1.2.4 侧板：</p> <p>1.2.4.1 采用 $\geq 1.0\text{mm}$ 厚冷轧钢板；上中下三节拼装款式；颜色双色搭配。列与列侧面板之间配备磁性密封条，起抗震缓冲、密封功能，每列柜体合拢后密封良好无缝隙。</p> <p>1.2.5 顶板：</p> <p>1.2.5.1 采用 $\geq 1.0\text{mm}$ 厚冷轧钢板；表面平整并配置防尘版，相邻顶板间拼接紧密。</p> <p>1.2.6 底盘</p> <p>1.2.6.1 采用 $\geq 3.0\text{mm}$ 厚热轧钢板，底盘为分段组合式，在每列底盘下设有安全高性能的防倾倒装置，防止存储柜体倾倒，确保稳定性和安全性。底盘及柜体长期荷重存满资料不变形。底盘与立柱连接采用 M10×20 螺栓，底架装配后的直线平行度 $\leq 0.5\text{mm/m}$，全长 $\leq 1\text{mm}$。</p> <p>1.3 传动机构</p> <p>传动机构采用中间驱动，传动至两边滚轮，在负载情况下保持轻便、灵活、平稳，不得有失灵现象。把手为折叠式，可避免通道障碍，启动任意一列均不会带其他把手转动。</p> <p>①摇手柄：手柄可折叠，摇动轻便。</p> <p>②传动轴：采用 $\phi 20$，45#冷拉实心圆钢。</p> <p>③连接管：采用优质无缝钢管。</p> <p>④轴承：表面粗糙度 $\leq 0.6\ \mu\text{m}$；洛氏硬度 $\geq 23\ \text{HRC}$。</p> <p>⑤链条：采用 $\phi 8.5$，节距 12.7. 摩托车滚子链条。</p> <p>⑥传动板：双向超越离合器结构，链条传动，摇把</p>
--	--	--	--

			<p>可自由挂档脱落，摇动轻便。</p> <p>1.4 载重性能</p> <p>1.4.1 搁板载重 200-300KGg，最大挠度为$\leq 1.5\text{mm}$，残余变形量$\leq 0.15\text{mm}$。</p> <p>2、系统控制功能</p> <p>2.1 固定列采用 12 英寸、前置立体喇叭、集成摄像头、指纹识别、人脸识别于一体的一体化触摸显示主机。系统采用嵌入式安卓系统，通过固定列触摸屏控制各柜体移动、停止、通风、关闭、系统操作设置等各种操作。具有开柜列表功能，方便多项藏品操作任务的处理。具有一体化触摸显示主机抗静电、抗干扰符合国家标准。</p> <p>2.2 采用 8 英寸真彩触摸控制液晶屏，触摸屏上可显示区列号，温湿度数值、柜体状态、所有报警信息展示，移动列触摸屏有锁定（解锁）、左移、右移、停止、通风、合柜、查询等功能按钮，及参数设置。电机的运行速度等相关参数可以直接在参数设置里设定。活动列屏支持划屏，可以向左或向右滑动触摸，具有向左或向右移动功能。</p> <p>2.3 可通过电脑远程控制各柜体移动、停止、通风、关闭、系统操作设置、资料管理查询录入等各种操作。</p> <p>2.4 柜体停电或断电后自动切换成手动状态；柜体移动运行过程中手动或电动操作可随时任意切换，互不干扰。</p> <p>3、柜体安全保护功能</p> <p>3.1 智能藏品控制柜体在向边列移动时碰到边列到位电子开关会自动停止，这时无无论手摇还是电动向外侧超过 5 厘米柜体锁定不能移动，并进行蜂鸣器报警。在报警情况下安全保护作用时，可以控制合柜操作、不能控制开柜操作，有效的防止边列的脱轨情况。</p> <p>3.2 当电机在运转过程中发生机械故障或过载时，电机堵转保护装置会自动切断电机供电，故障排除后，能自动恢复运行。</p> <p>3.3 当机械构件松脱或打滑时会导致电机长时间运</p>
--	--	--	--

			<p>行。系统具备超时紧急停止柜体运行的保护功能：移动列触摸屏上具有超时保护设置及运行时间调节功能。</p> <p>3.4 电控装置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的绝缘电阻，在常温状态下应大于等于100MΩ。</p> <p>3.5 电控装置的泄漏电流应小于或等于5mA（AC、峰值）。</p> <p>3.6 对于交流220V供电的电控装置，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子与外壳或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应能承受有效值为1.5kV试验电压，持续1min的抗电强度试验，应无击穿和飞弧现象。</p>
37	智能藏品保护柜	4980斗	<p>工业</p> <p>每列规格：长6300*宽600*高2500mm；共24列 每列规格：长4500*宽600*高2500mm；共18列 每斗规格：长850*宽600*高100mm；</p> <p>1、具体要求</p> <p>1.1 轨道：路轨垫板采用$\geq 2.5\text{mm}$厚冷轧钢板，全自动智能一体成型机滚压成型，七弯边五面压筋结构，底部设有导轨定位槽，可以确保路轨与路轨铺设间的同心尺寸，垫板成型宽115mm，高25mm。导轨采用宽20mm\times高20mm实心方钢。（详见附图）</p>  <p>1.2 柜体： 主要由立柱、抽斗、侧板、顶板组成。每标准节在满负载的情况下，柜体、立柱不应变形。</p> <p>1.2.1 立柱： 1.2.1.1 采用$\geq 1.5\text{mm}$厚冷轧钢板，成型50*39mm；正面为凹型，凹槽内压S花型、两侧面各压1根筋，增强立柱的承载力和美观，立柱上下孔间距$\leq 10\text{mm}$，立柱有效调节$\leq 20\text{mm}$。立柱承载力大、调节层距灵活、与挂板配合牢固且无缝隙。（详见附图）</p>

			 <p>△1.2.1.2 ①涂膜：厚度 60-70um；应无漏点；硬度$\geq 5H$；冲击强度$\geq 7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附着力达到 0 级；②耐腐蚀试验：依据 GB/T 24195-2009《金属和合金的腐蚀酸性盐雾、“干燥”和“湿润”条件下的循环加速腐蚀试验》检测，经循环加速腐蚀试验 60 个循环，外观评级 $Ra \geq 9$ 级，保护评级 $Rp \geq 9$ 级。</p> <p>1.2.2 抽斗：采用$\geq 1.0mm$厚优质冷轧钢板，抽屉面板采用“S”型结构并配一个目录检索标识牌，端面需做封闭处理。抽屉四周折弯，适当位置加加强板，保证承重性能。</p> <p>1.2.3 侧板：</p> <p>1.2.3.1 采用 $\geq 1.0mm$厚冷轧钢板；列与列侧面板之间配备磁性密封条，起抗震缓冲、密封功能，每列柜体合拢后密封良好无缝隙。</p> <p>△1.2.3.2 ①涂膜：厚度 60-70um；应无漏点；硬度$\geq 5H$；冲击强度$\geq 7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附着力达到 0 级；②耐腐蚀试验：依据 GB/T 24195-2009《金属和合金的腐蚀酸性盐雾、“干燥”和“湿润”条件下的循环加速腐蚀试验》检测，经循环加速腐蚀试验 60 个循环，外观评级 $Ra \geq 9$ 级，保护评级 $Rp \geq 9$ 级。</p> <p>1.2.4 顶板：</p> <p>1.2.4.1 采用$\geq 1.0mm$厚冷轧钢板；表面平整并配置防尘版，相邻顶板间拼接紧密。</p> <p>△1.2.4.2 ①涂膜：厚度 60-70um；应无漏点；硬度$\geq 5H$；冲击强度$\geq 7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附着力达到 0 级；②耐腐蚀试验：依据 GB/T 24195-2009《金属和合金的腐蚀酸性盐雾、“干燥”和“湿润”条件下的循环加速腐蚀试验》检测，经循环加速腐蚀试验 60 个循环，外观评级 $Ra \geq 9$ 级，保护评级 $Rp \geq 9$ 级。</p> <p>1.2.5 底盘</p>
--	--	--	--

			<p>1.2.5.1 采用$\geq 3.0\text{mm}$厚热轧钢板，底盘为分段组合式，在每列底盘下设有安全高性能的防倾倒装置，防止存储柜体倾倒，确保稳定性和安全性。底盘及柜体长期荷重存满资料不变形。底盘与立柱连接采用M10\times20螺栓，底架装配后的直线平行度$\leq 0.5\text{mm/m}$，全长$\leq 1\text{mm}$。</p> <p>Δ1.2.5.2 ①涂膜：厚度60–70μm；应无漏点；硬度$\geq 5\text{H}$；冲击强度$\geq 700\text{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附着力达到0级；②耐腐蚀试验：依据GB/T 24195–2009《金属和合金的腐蚀酸性盐雾、“干燥”和“湿润”条件下的循环加速腐蚀试验》检测，经循环加速腐蚀试验60个循环，外观评级$R_a \geq 9$级，保护评级$R_p \geq 9$级。</p> <p>1.3 传动机构</p> <p>传动机构采用中间驱动，传动至两边滚轮，在负载情况下保持轻便、灵活、平稳，不得有失灵现象。把手为折叠式，可避免通道障碍，启动任意一列均不会带其他把手转动。</p> <p>①摇手柄：手柄可折叠，摇动轻便。</p> <p>②传动轴：采用$\phi 20$，45#冷拉实心圆钢。 Δ依据GB/T 10128–2007检测，最大扭矩$\geq 90\text{N}\cdot\text{mm}$；扭转强度$\geq 460\text{MPa}$。</p> <p>③连接管：采用优质无缝钢管。 Δ依据GB/T 10128–2007检测，最大扭矩$\geq 90\text{N}\cdot\text{mm}$；扭转强度$\geq 460\text{MPa}$。</p> <p>④轴承：表面粗糙度$\leq 0.6\mu\text{m}$；洛氏硬度$\geq 23\text{HRC}$。</p> <p>⑤链条：采用$\phi 8.5$，节距12.7.摩托车滚子链条。 Δ依据GB/T 14212–2010检测，最小抗拉强度载荷$\geq 20\text{kN}$；依据GB/T 20736–2006、GB/T 14212–2010检测，动载循环次数$\geq 3 \times 10^6$次。</p> <p>⑥传动板：双向超越离合器结构，链条传动，摇把可自由挂档脱落，摇动轻便。</p> <p>1.4 载重性能</p> <p>1.4.1 抽斗载重$\geq 80\text{Kg}$，最大挠度为$\leq 1.5\text{mm}$，残余变形量$\leq 0.15\text{mm}$。</p> <p>2、系统控制功能</p>
--	--	--	---

			<p>2.1 固定列屏上可以 3D 虚拟展示本区域的柜体，支持 360 度旋转，支持点击最小单元格列表，支持实物藏品盒排列与 3D 虚拟上一致，支持电子文档的查看。</p> <p>△2.2 智能藏品保护柜每个团体配置有智能用电模块，具有本区域的电流、电压检测、具有过流超温警示以及保护功能，具有远程上电、远程断电功能，具有自动定时上电、断电功能。</p> <p>△2.3 可以在移动列控制移动完成后查看电机实际运行速度、电流、功率曲线图、升速值、匀速值、降速值、堵转值等信息。</p> <p>△2.4 支持柜体移动时显示移动距离，及检测移动时电机工作的电流值数据，具有缓启动，快速运行、低速合拢的运动曲线效果。柜体移动时可以显示移动距离和人检测移动时电机工作的电流值数据。</p> <p>2.5 无论在手动还是电动智能藏品保护柜移动时活动列面板实时显示移动位移精确到厘米，通过精确的位移使得柜体具有低速启动、高速运行，轻柔合拢的曲线运行功能且运行过程中柜体无碰撞、无抖动。边列打开距离超出设定安全距离后柜体进行锁定，禁止手摇，强制手摇时非常费劲，提醒用户停止不安全操作。</p> <p>2.6 固定列每次权限登录可以记录视频截屏。</p> <p>△2.7 智能藏品保护柜的通道灯采用 PWM（脉冲宽度调制）灯光亮度调节，工作通道打开可以设置微亮或者半亮灯光，人员进入通道时，通道灯全亮。灯光亮度可在页面上进行设置。</p> <p>2.8 采用非接触式的磁感应位置检测传感器配合定制的铝支架磁铁，传感器感应距离 25 毫米以上，减少因柜体运行精度不够造成不能到位的故障。</p> <p>2.9 柜内设有温湿度探头，屏幕可实时显示温湿度值；具备温湿度检测及超限报警功能。逐列依次打开等距通道通风。</p> <p>2.10 固定列集成一体式喇叭，当管理人员操作打开藏品时语音会自动播报该藏品位置信息，开柜、闭柜、锁定等语音播报提示管理人员该保护柜的状态。</p>
--	--	--	--

				<p>△2.11 固定列可以设置公共参数并下发到每一列移动列上，并且移动列无需单独配置公共参数。</p> <p>△2.12 有多份资料要出入库时，可以通过添加多个任务发送到仓库内的固定列电脑一体机，固定列电脑一体机收到任务后形成队列表。工作人员到库房后可以点击开始执行任务队列，当一个通道内任务执行完毕后可以在通道后的移动列进行确认，如果还有其它通道则会自动继续直到全部完成。</p> <p>2.13 保护柜控制主板线路板表层涂有三防漆，具有防潮、防盐雾、防霉功能。</p> <p>3、柜体安全保护功能</p> <p>△3.1 智能藏品保护柜柜体在向边列移动时碰到边列到位电子开关会自动停止，这时无论手摇还是电动向外侧超过 5 厘米柜体锁定不能移动，并进行蜂鸣器报警。在报警情况下安全保护作用时，可以控制合柜操作、不能控制开柜操作，有效的防止边列的脱轨情况。</p> <p>3.2 电力回路、操作回路各有专用的断路器，如漏电或过电流发生时电力回路立即切断。</p> <p>△3.3 电控装置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的绝缘电阻，在常温状态下应大于等于 100MΩ。</p> <p>△3.4 电控装置的泄漏电流应小于或等于 5mA（AC、峰值）。</p> <p>△3.5 对于交流 220V 供电的电控装置，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子与外壳或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应能承受有效值为 1.5kV 试验电压，持续 1min 的抗电强度试验，应无击穿和飞弧现象。</p>
六、精密空调设备				
38	精密空调	3 台	工业	<p>1、技术要求</p> <p>1.1 制冷量$\geq 30\text{kW}$（工况条件：室内温度 24℃，相对湿度 50%的条件下）。</p> <p>1.2 送风量$\geq 8500 \text{ m}^3/\text{h}$。</p> <p>1.3 机房专用空调应具备解决高显热量热负荷的能力：显热比≥ 0.9。</p>

			<p>1.4 机房具有高能效比，能效比(EER)≥3.01。</p> <p>1.5 室内风机：采用直连 EC 风机系统，不可采用皮带风机。</p> <p>1.6 蒸发器：具备大面积“V”型蒸发器，保障换热效率。</p> <p>1.7 室外风机：室外风机可根据室外冷凝压力和温度自动调节风机转速。</p> <p>1.8 冷凝器：采用抗腐蚀外壳及盘管、无级调速装置、低噪音，适用于恶劣气候条件。</p> <p>1.9 送风方式：机房内采用的上送风气流组织形式。</p> <p>1.10 机房精密空调应具有高可靠性，机组运行平均无故障时间 MTBF≥10 万小时。</p> <p>1.11 空调机组具有单独的控制系統，可自主运行或协同运行。</p> <p>1.12 加热性能：空调机组应具备电子再热器，为提高加热器的效率和安全性，应采用 PTC 电热器，功率不小于 4.5kw。保障机房电加热使用的安全性，避免发生火灾。</p> <p>1.13 加湿性能：具备加湿功能，要求采用电极加湿，加湿速度快，水质要求低，具备自动清洗功能和防干烧功能。加湿量不小于 5kg/h。</p> <p>1.14 制冷剂：采用 R410A 环保冷媒。</p> <p>1.15 空气过滤器：应安装国标中效过滤器，过滤器应符合 G4 标准，并便于更换和反复清洗使用，保证机房的洁净度达到 B 级机房的要求。</p> <p>2、机房精密空调的控制系統：</p> <p>2.1 具有先进的微处理控制器，具有 LCD 大屏幕多行中文显示器，用户界面操作简洁，具有显示机组运行状态的功能；</p> <p>2.2 机组应具有过压、欠压等报警及故障诊断，告警记录功能，自动保护，自动恢复，自动重启等功能。</p> <p>2.3 具有大容量的故障报警记录存储的功能，存储历史告警信息不小于 500 条。</p> <p>2.4 控制系統应具有多级密码保护功能。</p> <p>2.5 根据需求配置通讯接口。</p>
--	--	--	--

			<p>2.6 具备联动与群控功能：备份自动切换功能，当群组中机组发生故障时，备份机组自动投入运行，提高空调系统的可靠性；轮巡功能，定时切换备份机组，提高系统运行可靠性；层叠节能功能，根据机房内热负荷的变化自动控制机组中空调机的运行数量，避免竞争运行，达到节能的目的；</p> <p>2.7 每台机组应标配漏水探测器，实时监测漏水情况，探知到漏水发生时，声光告警并自动关闭加湿系统；</p> <p>2.8 空调具有来电自启动功能，同时为了避免各空调系统同时启动，给前段配电系统造成压力及风险，来电自启需具有延时设计。</p> <p>3、机房精密空调监控性能： 机房精密空调机组应具有方便的现场监控及远程监控能力。</p> <p>3.1 系统应具有三遥性能：</p> <p>3.2 遥测项目：送风温度、回风温度、送风湿度、回风湿度、显示机组工作状态等。</p> <p>3.3 遥信项目：开/关机、回风温度过高/低、回风湿度过高/低、过滤器正常/堵塞、风机正常/故障、压缩机正常/故障等。</p> <p>3.4 遥控项目：空调开/关机等。</p> <p>3.5 系统应具备通信接口：具备 RS485 接口，且应具有良好的电气隔离，免费提供通信协议。</p> <p>3.6 设备运行参数的设置：设备具有智能判断功能，对于超常规的参数设置（错误命令）能自动拒绝。</p> <p>4、机房精密空调机组安装特性：</p> <p>4.1 在满足设计要求的室内外组的安装正、负高差或水平距离条件下，机组能在高效下可靠运行。</p> <p>4.2 室内机与室外机垂直安装距离：冷凝器在上方时垂直安装距离不小于 20 米，在下方时垂直安装距离不小于 5 米。</p> <p>4.3 室内空调机组要求 100%正面维护，可以靠装、并装。</p>
39	精密空调	1 台	工业
			<p>1、制冷量$\geq 20.00\text{KW}$；</p> <p>2、送风量$\geq 6000\text{ m}^3/\text{h}$；</p>

				3、额定功率 11.0KW； 4、电压 38.0V； 5、运行噪声 60dB(A)； 6、连接气管 Φ19； 7、液管 Φ16。
40	精密空调管道辅材及人工安装费	1 项	工业	1、铜管规格：Φ12.7；数量 40 米； 2、铜管规格：Φ9.5；数量 40 米； 3、含人工安装费。

二、商务要求表

▲质保期	按生产厂家承诺：自设备安装完毕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限不少于一年（含一年），质保期内免费保修，设备终身维护。如投标人投标承诺质保期大于生产厂家承诺时，按投标人承诺期实施。
▲售后服务要求	1、免费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 2、设备发生故障时接到通知后 6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48 小时未解决问题，将提供备用机不影响采购人正常使用。 3、提供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及日常维修保养。 4、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修。 5、质保期后长期有偿提供备品备件。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交付使用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个日历日内安装完毕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南宁市内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方支付 30% 的合同总金额作为预付款；经第三方检测机构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方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剩余款。 2、每次付款前，供应商需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核心产品	本项目第 37 项“智能藏品保护柜”为本次采购的核心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由高到底顺序排列），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其他要求	▲1、设备须是全新整套，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质量标准的，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技术指标的设备。 ▲2、本项目的设备均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3、供货时，必须随货提供必要的备件、专用工具、相关技术资料。 4、投标时投标文件提供投标产品彩图（含技术参数）、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其他权威有效技术支持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投标响应文件与技术支持文件不一致的，以技术支持文件为准。

三、投标人的资信要求表

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其它加分条件	详见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p>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p> <p>1、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人的名称应统一按“XXX 公司与 XXX 公司的联合体”的规则填写。</p> <p>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第3点“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p> <p>3、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p> <p>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与之相关的投标文件作废。</p> <p>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p> <p>6、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p> <p>7、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p>
7.2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允许分包。</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允许分包：</p> <p>分包内容：_____。</p> <p>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p>

8.1	<p><input type="checkbox"/>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标价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按投标报价低的原则确定，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节能环保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依次确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input type="checkbox"/>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按投标报价低的原则确定，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商务、政策功能得分高低依次确定。</p>
11.5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p> <p>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p> <hr/> <p>本项目<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input type="checkbox"/>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p> <p>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p>
13.1	<p>报价文件：</p> <p>1、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p>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hr/> <p>资格证明文件：</p> <p>1、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为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证明文件为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4年7月至2025年2月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4年7月至2025年2月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4、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p>

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除自然人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

8、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联合体投标时，第1-5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允许分公司参与的行业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

商务文件：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如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则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8、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

9、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

	<p>1、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p> <p>2、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内容和措施）]；</p> <p>4、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p> <p>5、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p> <p>6、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p> <p>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16.2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含税价格，应包括货款、运输、搬运、安装、调试、售后服务、技术支持、保险（如有）、税金以及伴随货物服务的有关一切费用的总和。</p>
17.2	<p>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p>
18.1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3.5 万元；</p> <p>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名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0101012090615689）；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相关要求：</p> <p>1、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p> <p>2、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p> <p>3、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备注：</p> <p>1、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2、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3、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4、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5、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20.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1	<p>1、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23	<p>1、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24.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通知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25.3 (3)	<p>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将查询网站中的查询记录截图并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或5人以上单数。
29.1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29.2	<p>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3</u>项。</p> <p>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3</u>项。</p> <p>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3家</p>
3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按综合评分中技术、商务、政策功能得分高低依次确定。

	<p><input type="checkbox"/>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按节能环保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依次确定。</p>
35.1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履约保证金金额：每分标按中标金额的____%。</p> <p>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p> <p>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质保期（投标人承诺质保期延长的则按承诺执行）满后无质量问题可向采购单位申请退还，采购单位在收到申请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p> <p>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采购单位指定账户，签订采购合同时提供。</p> <p>备注：</p> <p>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规定，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微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p> <p>2、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p> <p>3、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p>4、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p>
36.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1、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2、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38.2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纸质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质疑联系人：李婷，联系电话：0771-2023873，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41号中鼎万象东方D区五层</p> <p>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p>
39	<p>1、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以下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以办理。</p> <p>2、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以分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预算/）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9.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货物招标/<input type="checkbox"/>服务招标/<input type="checkbox"/>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_%/<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_%）收取。</p> <p><input type="checkbox"/>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p>

	<p>3、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信息</p> <p>账户名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南宁六分公司</p> <p>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云景支行</p> <p>银行账号：8050 3274 93 00001</p>
40.1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40.2	<p>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含电子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p> <p>3、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文件规定签署处签名（含电子签名）的行为，私章、印鉴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签字。</p> <p>4、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招标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纸质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4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电子文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签字（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投标文件的加密、解密

20.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21.2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内通过网络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1.3 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或者未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4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不得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操作将电子版投标文件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撤销投标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18.4的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通知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5）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6）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

文件进行评审。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5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0.4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

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书面或电子）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采购合同（书面或电子）。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25日）。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本须知正文第30.4条的规定执行。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纸质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 1.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万元)

39.3 代理服务费交纳银行帐号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

的文件资料的；

-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

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4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评标委员会不得继续评标，并出具评标报告。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澄清函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电子回函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标标准
1	投标报价	30分	<p>一、政府采购政策扣除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无政策扣除。</p> <p>二、投标报价分（满分 30 分） 1、投标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分为满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某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分=（评标基准价 / 某有效投标人评标价）× 30 分</p>
2	技术	40分	<p>技术性能分（满分 20 分） ①基本分 5 分； ②每有一项技术参数负偏离扣 1 分，扣完基本分为止； ③带△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能提供检测（验）报告的得 1 分，最多加至 20 分。（技术参数有负偏离本项不予加分） 说明：检测（验）报告须为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验）机构出具的符合要求的检测（验）报告。检测（验）报告需带 CMA、CNAS 标识，同时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验报告编号查询结果。</p>
			<p>实施方案（满分 20 分） 一档（7 分）：提供项目实施组织方案，包含安装调试方案、方案实施计划、培训方案。 二档（13 分）：提供项目实施组织方案能说明实施各个阶段工作安排和进度计划，安装调试方案，可行性较高，方案实施步骤较紧密、时间进度分配合理，有详细的培训方案。 三档（20 分）：提供的项目实施组织方案和架构完整，能详细、合理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和进度计划，有明确的实施进度和管理措施、保障措施、质量控制方案和措施，安装调试方案和验收措施合理、完备，技术服务和措施完善，有详细的培训方案，拟投入的培</p>

			<p>训人员及进度计划，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切合实际情况且有针对性。</p> <p>备注：未提供或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为0分。</p>
3	商务	28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质保期内售后措施、②服务响应时间、③人员安排、④培训、⑤回访检修、⑥质量保证范围等6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审。</p> <p>一档（7分）：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基本满足招标要求；</p> <p>二档（13分）：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免费维保三年及以上。并在上述评审项中至少有三项以上内容阐述完整，内容合理可行，符合项目要求。</p> <p>三档（20分）：售后服务方案详细且完善，免费维保五年及以上。在上述评审项中六项内容均阐述完整，内容合理可行，符合项目要求。</p>
			<p>企业实力 (满分6分)</p> <p>①投标人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得1分，满分4分。</p> <p>②投标人具有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认证证书（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达到《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 27922-2011、《商品经营服务质量管理规范》GB/T 16868-2009及ZRGF-SC-24的要求十星级。）得2分。</p>
			<p>业绩分 (满分2分)</p> <p>2021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注：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提供的合同案例应包含合同首页、项目及金额所在页和签字盖章页等，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无签订时间或无法辨识时间的，不得分。）</p>
4	政策功能	2分	<p>(1) 主要投标产品（单一分标的投标报价或产品项号数占三分之一及以上）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的，得1分（适用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以有效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为准，投标产品需清晰反映在证书上）。</p> <p>(2) 主要投标产品（单一分标的投标报价或产品项号数占三分之一及以上）为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得1分（以有效的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为准，投标产品需清晰反映在</p>

			证书上)。
总得分=1+2+3+4。 注：1. 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最低评标价法

一、评标委员会计算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准）。

二、政府采购政策扣除：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投标人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的，对投标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且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工程项目为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符合上述规定对报价给予扣除的，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 - 扣除比例）；不符合上述给予扣除情形的，评标价=投标报价。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以认定）

3、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以认定）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商务、政策功能得分高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二）最低评标价法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价从低到高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报价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负责并自行确定。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由乙方负责并自行确定。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交付地点：广西区内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10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投标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甲方和乙方商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期限。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但不得超出合同价的10%。

2. 付款方式：按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约定执行。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每分标按中标金额的×2%，签订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采购单位指定账户提交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

式。

3.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合同履行完毕，经采购单位确认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的，凭退付同意书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小时内。

3. 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保修期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期限，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履约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后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3%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

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本合同不允许分包、转包。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采购需求；
3. 投标函；
4. 开标一览表；
5. 商务要求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偏离表；
6. 售后服务承诺；
7.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验收方案）
8.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

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 8→1→2→3→4→5→6→7 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二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6.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4. 投标声明格式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三、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 （牵头人名称）与（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牵头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

牵头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字。

3.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合同签订时间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4.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要求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或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6.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年 月 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批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
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